

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关于计提 2017 年度资产减值准备合理性的说明

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及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会计政策相关规定，本着谨慎性原则，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 2017 年末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存货、固定资产、长期股权投资、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商誉等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判断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于难以收回的应收款项、部分呆滞存货确定为 2017 年度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项目。2017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具体情况如下：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项目主要为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存货，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共计 28,996,409.95 元。

公司本次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最终数据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数据为准。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公司董事会与公司管理层进行了深入沟通，认真核查了关于 2017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相关材料，现对其合理性说明如下：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遵循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是根据相关资产的实际情况进行减值测试后基于谨慎性原则而作出的，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依据充分、公允的反映了公司资产状况，使

公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具有合理性。

特此说明。

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 年 2 月 23 日